



供货合同

采购人（甲方）：西安市中医医院

供货商（乙方）：陕西万世传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甲方：西安市中医医院

住所：凤城八路69号

乙方：陕西万世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曲江新区长安南路111号

合同内容：西安市中医医院医师节纪念品

采购项目名称：医师节纪念品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SCZE2025-ZB-1636-001 (R)；

品牌及规格型号：思嘉思达 SKD-A0218 肩颈按摩仪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 238980 元（大写：贰拾叁万捌仟玖佰捌拾元整），单价：人民币 210 元/份，采购数量 1138 份。

2、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费、运杂费（含保险费、装卸费）、调换费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三、合同结算

1、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乙方按照合同约定供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与乙方确定实际合格供货数量，双方据实结算。双方确定最终结算价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结算总价的 100.0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收款方全称：陕西万世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帐号：1146 2000 0002 39812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送货。

2、地点：西安市中医医院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合同
2025

陕西
合同
2025

-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5、货物的质保期为整机质保（含电池）1年。
- 6、包装要求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 2、技术资料：
-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 2-3、其它资料。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货物、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甲方对不合格的产品有权下达调换通知书，并要求乙方无条件调换。
-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产品供货的进度执行情况。
- 3、根据本合同规定，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
-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执行范围内有关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
-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验收要求：

- 1、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验收依据:

2-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一、违约责任

1、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及时交货的情况，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项目预算价的千分之五（5%）计收，直至交货为止。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并纳入政府采购黑名单，三年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十三、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 7 份，甲方 6 份、乙方 1 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盖章且法定代表人/医院负责人签字后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西安市中医医院

地址：凤城八路69号

代表人/负责人（签字）：3383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2025年10月28日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万泰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曲江新区长安南路111号

代表人（签字）：合同专用章

电话：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账号：1146 2000 0002 39812

签订时间：2025年10月28日

供货验收单

西安市中医医院：

根据合同约定，我单位已将西安市中医医院医师节纪念品（思嘉思达 SKD-A0218肩颈按摩仪）送货完毕，请验收盖章。

项目名称	西安市中医医院医师节纪念品	验收日期	2025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	西安市中医医院				
供 应 商	陕西万世传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经办人	王思思		
供 应 商 自 检 结 论	符合合同要求，自检合格。 陕西万世传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供应部 (盖章) 2025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验 收 意 见	质量及数量符合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采购人 (盖章) 2025 年 月 日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及配置	合同数量	实收数量	与合同偏差	
				数量	金额
西安市中医医院医师节纪念品	思嘉思达 SKD-A0218 肩颈按摩仪	1138	1138	无偏差	无偏差

1. 本单一式 叁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壹 份。
2. 本验收单以采购单位、供货单位验收为主，根据验收情况如实填写签字盖章确认。
3. 采购中心作为组织方督促协调，如此表格不够供应商可复制。